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在2020年8月3日、8月4日、8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2020年8月3日、8月4日、8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

（二）经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2020年8月5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出现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 董事会声明及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 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六日